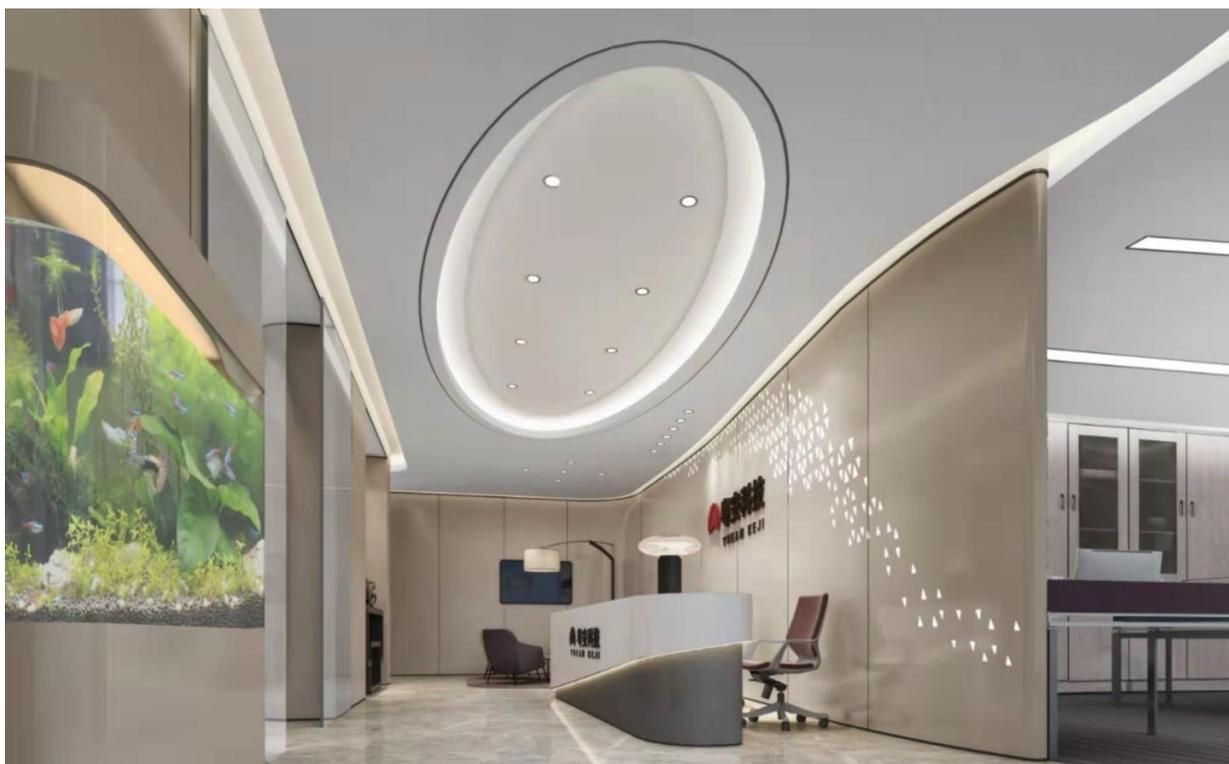




粤安科技

NEEQ: 839668

广东粤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YueanTechnologyInc



年度报告

— 2022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7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9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3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7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1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93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海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海燕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1.宏观经济和政策波动的风险	<p>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属于建筑安装业的一部分，其发展状况与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密切相关，宏观经济增长的周期性波动对建筑安装业有较大影响。随着我国国民经济增长速度放缓，相应的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增长率呈下降趋势，自2021年起国家对房地产行业发布多项调控政策，将直接影响房地产行业的景气周期，本公司的业务主要面向民用及商用建筑市场，主要包括房地产业和教育、卫生、文体以及政府等公共设施建筑领域，而以房地产业为代表的民用建筑市场是目前消防、安防业务的主要应用领域之一。虽然房地产投资的影响因素较多，对未来房地产业走势难以判断，如果宏观经济发展放缓，房地产投资下降，将对建筑业企业的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p> <p>有见及此，公司应具备市场动态风险意识，顺应社会发展的要求，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完善内部管理、提高技术水平，一方面积极开拓新市场，继续加大公司消防业务在民用及商用建筑之外等细分领域的应用，同时推进对智能消防科研的投入，</p>

	<p>加快向科技型公司转型的步骤，为公司长远发展谋求新的道路，提升企业竞争力。</p>
<p>2.股权集中的风险</p>	<p>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遵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97%的股份，处于对公司绝对控制的地位。公司虽已建立并执行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等内控制度，但实际控制人可凭借其控制地位，影响公司人事、生产和经营管理决策，给公司正常经营带来一定的影响，可能会对投资者利益带来潜在风险。</p> <p>为利于企业长远发展，未来公司可采用引进外部投资者的方式，对股权结构进行适当调整，可以更好的发挥股东大会的作用。公司已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和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大股东遵照相关法规规范经营公司，忠实履行职责。</p>
<p>3.向个人供应商采购及现金支付的内部控制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额为 4,269,102.87 元，占全部采购额的比例为 13.45%。由于工程类项目的特性及维保项目的分散性，个人供应商供货比较及时、价格相对优惠，且部分地处偏僻的急修项目购买材料不便，为了提高工作效率，及时解决问題，公司在项目现场附近向个人采购部分紧急需要使用的材料，造成报告期内向个人供应商采购占全部采购额的比例稍高。公司客户主要集中在广州、湛江等地，与当地的个人供应商建立了较好的合作关系，与个人供应商的采购及现金付款具有一定的必要性。虽然较前年、上年同期，向个人采购金额占比逐年均有所下降，但如果公司对个人供应商的采购及现金支付流程的内部控制执行不到位，将对公司的规范经营、资金安全造成不利的影响。</p> <p>为减轻影响，公司报告期内采取了以下应对措施：</p> <p>① 公司选择与合格的公司供应商采购工程用材料，通过对公账户转账或转账支票的方式进行结算；</p> <p>② 公司完善采购内控管理制度，增加供应商储备，签订购销合同、获取采购发票，严格控制个人供应商的采购流程；</p> <p>③ 公司已开通银行账户的网银功能，尽量通过网银支付材料款，减少现金支付金额；</p> <p>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制度中明确规定：第一条公司现金的使用范围应符合国家《现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格控制现金结算，超出结算起点的付款应通过银行结算；特殊情况下需要现金结算的，必须取得对方的收款收据。公司不得为任何单位和个人套取现金；第二条各单位应核定库存现金限额，库存现金限额以企业、单位 3-5 天的日常用量为准，凡超过库存现金限额的部分必须及进送存银行；第三条收入的现金应及时送存银行，不得从现金收入中直接支付（即坐支）。</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粤安科技	指	广东粤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粤安建设	指	广东粤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系广东粤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
粤安实业	指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电白四建	指	广东省电白县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粤安科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利安达所	指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	《广东粤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智显宝	指	广东粤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主研发微型计算机智显宝
智显消防	指	广东粤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主研发消防系统操作软件云平台智显消防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广东粤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dong Yuean Technology Inc
	YAKJ
证券简称	粤安科技
证券代码	839668
法定代表人	王遵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陈嘉
联系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穗路 263 号 701、705、706 房
电话	020-83626472
传真	020-83626472
电子邮箱	y119111@163.com
公司网址	www.gdyakj.cn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穗路 263 号 701、705、706 房
邮政编码	51062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7 年 3 月 18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11 月 16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E4920 建筑业-建筑安装业-管道和设备安装-管道和设备安装
主要业务	消防设施工程、配电工程、安防工程的设计、施工、维保业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消防设施工程、配电工程、安防工程的设计、施工、维保技术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王遵及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为（王遵及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2311287736	否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穗路 263 号 701、705、706	否
注册资本	2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常熟路 239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会计师事务所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欧云飞	崔振杰	
	3 年	2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3,854,835.24	43,808,888.68	22.93%
毛利率%	23.36%	30.0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8,948.40	1,240,599.34	58.7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22,189.57	1,128,297.60	7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21%	2.7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11%	2.50%	-
基本每股收益	0.0984	0.0620	58.71%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1,335,510.67	70,738,312.35	14.98%
负债总计	33,627,785.62	24,999,535.70	34.5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707,725.05	45,738,776.65	4.3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39	2.29	4.3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34%	35.3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1.34%	35.34%	-
流动比率	4.52	2.36	-
利息保障倍数	3.65	2.01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1,569.12	-7,424,684.77	179.76%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6	1.40	-
存货周转率	54.91	6.26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4.98%	-5.3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2.93%	5.70%	-
净利润增长率%	58.71%	69.26%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0,000,000	20,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7,250.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75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09.4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5,010.39
所得税影响数	8,251.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6,758.83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为商用建筑、公共建筑、酒店住宅、办公大楼、学校医院、各类停车场等各种建筑形态提供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专项工程设计；消防设施维修和维护保养；智显消防运行平台；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配电工程专业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等，确保消防、安防、电力各个系统正常运转。公司业务主要包括四个方面：消防设施工程、配电工程、安防工程、智慧消防系统。

公司拥有丰富的项目运营管理经验和专业的技术人才团队，拥有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甲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维保检测资质、安全技术防范（设计、施工、维修）贰级、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承修类五级、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资质证书，拥有“大厦端智慧消防管理系统及方法”发明专利技术、“用于消防设备的数据采集装置”实用新型专利技术。2017年开始每年均成功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2021年12月再次被评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致力于向住宅建筑、工业厂房、商业项目开发商及市政基础设施管理商提供建筑安装综合性解决方案，主要包括消防设施工程、配电工程、安防工程的设计管理、施工管理、维修维护管理、检测管理、运行管理服务。公司长期立足于消防系统行业，在广东省内知名度与行业口碑兼具，一直以从事消防、安防设施工程传统业务实现营业收入，近年通过传统消防业务的创新，利用物联网技术，将分散在建筑内部的各消防系统连成网络集中管理，实时监控消防设备运行状态，通过将实时数据与消防业务管理信息数据进行整合集成，为客户加强消防管理的规范化、流程化，提高应急处理水平，有效保证消防设施运行，降低火灾隐患，深得客户好评，尤其是政府大楼、人流密集场所、交通枢纽的应用，为公司开拓更多客户群体，实现营业收入及利润增长。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末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较上年未发生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p>2021年12月31日依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文件，通过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审批，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44011411，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有利于公司科技业务做大做强做优；</p> <p>2022年6月10日依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办法〉的通知》（国科发政〔2017〕115号）文件，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科技型中小企业”，登记编号为：202244010608016916，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为利于公司科技业长远发展，2023年4月10日公司继续向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申请“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登记编号为：202344010608002104，有效期至2023年12月31日。</p>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5,002,332.74	18.44%	3,803,771.16	5.38%	294.41%
应收票据	33,836.72	0.04%	5,502,225.08	7.78%	-99.39%
应收账款	39,078,385.64	48.05%	31,284,111.50	44.23%	24.91%
存货	795,502.06	0.98	707,730.20	0.10%	12.40%
投资性房地产	5,785,448.01	7.11%	3,895,723.69	5.51%	48.51%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9,184,177.68	11.29	9,886,203.72	13.98%	7.10%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商誉					
短期借款	0	0%	10,793,557.88	15.26%	-100%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24.59	3,000,000.00	4.24%	566.67%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本期期末比上年期末变动比例为 294.41%，原因是公司加强了资金回笼的管理，及时收回了大工程项目的款项。

应收票据：本期期末比上年期末变动比例为-99.39%，原因是上年度应收票据到期没有收到兑现的款项，已经转为应收账款，并且启动法律手段追讨工程款。

投资性房地产：本期期末比上年期末变动比例为 48.51%，原因是本年度购入了湛江市三套公寓和六个配套车位。

短期借款：本期期末比上年期末变动比例为-100%，原因是本年度还清了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本期期末比上年期末变动比例为 566.67%，原因是公司为了缓解资金周转问题，本年度以抵押方式增加了向广发银行三年期贷款 1000 万元、向中国银行三年期贷款 700 万元；至 2023 年 4 月止，已归还中国银行的贷款 820 万元，余 1180 万元计划在 2023 年内归还 50%。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3,854,835.24	-	43,808,888.68	-	22.93%
营业成本	41,273,579.29	76.64%	30,641,333.35	69.94%	34.70%
毛利率	23.36%	-	30.06%	-	-
销售费用	0		0		
管理费用	4,683,217.14	8.70%	5,558,151.90	12.69%	-15.74%
研发费用	2,206,537.23	4.10%	2,770,115.02	6.32%	20.34%
财务费用	680,594.90	1.26%	1,198,807.42	2.74%	-43.23%
信用减值损失	-2,851,527.61	-5.29%	-2,390,965.67	-5.46%	-19.26%
资产减值损失	19,129.65	0.04%	0		100%
其他收益	37,871.36	0.07%	40,196.16	0.09%	-5.78%
投资收益	0	0%	19,828.69	0.05%	-1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0	0%	0	0%	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1,945,328.29	3.61%	1,091,602.74	2.49%	78.21%
营业外收入	17,251.79	0.03%	72,815.53	0.17%	-76.31%
营业外支出	112.76	0.0002%	31,571.64	0.07%	-99.64%
净利润	1,968,948.40	3.66%	1,240,599.34	2.83%	58.7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22.93%，是因为本期承接几个较大的工程项目，并且产值较多。

营业成本：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34.70%，是因为收入增加故成本同比增加，并且本期原材料和人工价格都上涨，所以成本增幅较大。

财务费用：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43.23%，是本期贷款利率降低了利息支出，并且减少了票据贴现的利息和手续费支出。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00%，是收回了 2020 年度已计提损失的一项工程款项。

投资收益：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100%，是本期没有进行理财产品的投资。

营业利润：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78.21%，是本期收入增加，公司加强管理使费用开支相对减少。

营业外收入：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76.31%，是本期较上年度减少了资产处置的收入。

营业外支出：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99.64%，是本期较上年度减少了捐赠等支出。

净利润：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58.71%，是因为本期利润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4,893,660.94	37,426,992.45	19.95%
其他业务收入	8,961,174.30	6,381,896.23	40.42%
主营业务成本	34,641,227.24	27,289,903.72	26.94%
其他业务成本	6,632,352.05	3,351,429.63	97.9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消防工程	44,893,660.94	34,641,227.24	22.84%	25.62%	32.70%	-15.25%
维护保养	6,692,418.18	4,374,494.08	34.64%	28.49%	39.91%	-13.34%
其他	2,268,756.12	2,257,857.97	0.48%	93.36%	904.35%	-99.41%
安防产品	0	0	0%	-100%	0%	-1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其他业务收入和成本的增加主要是本年度除消防工程的成本与收入外,维保业务增加,出售 3 套公寓收入增加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湛江招商港投资有限公司	21,664,858.36	40.23%	否
2	佛山锦官置业有限公司	8,348,069.45	15.50%	否
3	雷州市明誉房地产有限公司	5,764,042.08	10.70%	否

4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州供电局	3,618,095.84	6.72%	否
5	湛江市领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472,464.91	6.45%	否
合计		42,867,530.64	79.6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汉鑫钢铁(湛江)有限公司	5,172,894.18	16.30%	否
2	东莞市镒晨智造预装配技术有限公司	2,321,228.32	7.32%	否
3	广州市黄埔盛安消防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1,530,249.35	4.82%	否
4	广州市镇辉贸易有限公司	1,404,990.57	4.43%	否
5	湛江市银通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1,078,435.34	3.40%	否
合计		11,507,797.76	36.27%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1,569.12	-7,424,684.77	179.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1,086.66	-196,568.18	1,082.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4,813.35	73,321.87	7,189.52%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是因为收回的工程款增加，人员减少为职工支付的薪酬少了。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是由于出售了投资性房地产 3 套公寓，收回现金 193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是公司归还了短期借款，增加了中国银行 1000 万元和广发银行 1000 万元的三年期长期贷款。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不仅主营业务没有改变，持续保持稳定收入，还开拓了科技服务业务收益，自主研发的软件平台与微型计算机获得客户认可，成果转化加大，增加了利润率。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管理层负责评估粤安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公司响应国家智慧城市战略号召，推动智慧消防的技术创新与市场应用。2022年，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和自主研发核心技术团队人员稳定，自主研发智显宝（消防数据传输装置）的专利技术，不改变原有消防系统进行智慧消防物联升级。通过智显消防云平台，使用户通过智能手机应用、云端应用对消防设备与消防维保工作进行实时监管。利用物联网、大数据与人工智能技术解决传统消防监管难点、提升维保工作效率、为救灾救援提供可靠的数据支持。粤安科技将着眼当前项目和未来的契机，努力推动创新商业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持续经营能力增加，在治理结构上，公司治理结构完善，资产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内部控制执行有效，运行规范。不存在债券违规、债务无法按期偿还的情况；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失联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职的情况，不存在拖欠员工工资或者无法支付供应商货款的情形。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25,738,024.70		25,738,024.70	53.95%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是否结案	涉及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公司	湛江开发区荣发房	详见财务报表附注	否	24,486,850.36	否	已立案未开庭	2023年4月27日

	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总计	-	-	-	24,486,850.36	-	-	-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该诉讼公司为原告，不会产生或有负债；本次诉讼暂不会对公司经营方面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目前公司经营业务正常开展。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3月31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个人资金负债因未足额缴纳住房公积金产生的费用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3月31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无须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赔偿责任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3月3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3月31日	-	挂牌	所得税征收方式改变的承诺	承诺公司及其他股东不因此遭受损失，可能对公司与其他自然人股东造成的损失承担连带责任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6年3月31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规范及加强项目分包管理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6年3月31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3月31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	不涉及	不涉及

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不涉及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如实履行承诺，未有任何违背承诺事项。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写字楼-天河区华穗路 263 号 701 房	不动产	抵押	2,425,755.53	2.98%	抵押贷款
写字楼-天河区华穗路 263 号 705 房	不动产	抵押	3,185,836.02	3.92%	抵押贷款
写字楼-天河区华穗路 263 号 706 房	不动产	抵押	2,714,540.07	3.34%	抵押贷款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受限	12,783.34	0.02%	开具保函的保证金
总计	-	-	8,338,914.96	10.26%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上述不动产及流动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与管理工未造成不利影响。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	有限售股份总数	20,000,000	100%	-	20,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19,400,000	97%	-	19,400,000	97%

份	人					
	董事、监事、高管	600,000	3%	-	600,000	3%
	核心员工	0	0%	-	0	0%
总股本		20,000,000	-	0	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9,900,000	0	9,900,000	49.5%	9,900,000	0	0	0
2	王遵	9,500,000	0	9,500,000	47.5%	9,500,000	0	0	0
3	王惠	200,000	0	200,000	1%	200,000	0	0	0
4	沈盛	200,000	0	200,000	1%	200,000	0	0	0
5	谢刚	200,000	0	200,000	1%	200,000	0	0	0
合计		20,000,000	0	20,000,000	100%	20,000,000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王遵与股东王惠系亲兄弟关系，股东王遵、王惠与股东沈盛之间是表兄弟关系，股东王遵持有另一股东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抵押借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银行	2,474,056.97	2022年8月25日	2025年8月2日	3.65%
2	抵押借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银行	2,525,943.03	2022年8月25日	2025年8月2日	3.65%
3	抵押借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银行	2,294,392.14	2022年9月22日	2025年8月2日	3.5%
4	抵押借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银行	2,705,607.86	2022年9月23日	2025年8月2日	3.5%

5	信用借款	中国银行 有限公司 广州珠江 支行	银行	7,000,000.00	2022年3月4 日	2025年3月3 日	4.1%
6	信用借款	中国银行 有限公司 广州珠江 支行	银行	3,000,000.00	2021年12月17 日	2024年12月 16日	4.25%
合计	-	-	-	20,00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 联合惩戒对 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王遵	董事长、总经理	男	否	1964年9月	2022年5月 26日	2025年5月 25日
王惠	董事	男	否	1971年10月	2022年5月 26日	2025年5月 25日
沈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否	1970年2月	2022年5月 26日	2025年5月 25日
王广袖	董事	男	否	1992年1月	2022年5月 26日	2025年5月 25日
沈小美	董事	女	否	1989年11月	2022年5月 26日	2025年5月 25日
吴立伟	监事会主席	男	否	1986年6月	2022年5月 26日	2025年5月 25日
周天栋	监事	男	否	1989年6月	2022年5月 26日	2025年5月 25日
何明锋	监事	男	否	1977年3月	2022年5月 26日	2025年5月 25日
林欢年	副总经理	男	否	1974年1月	2022年5月 26日	2025年5月 25日
高海燕	财务负责人	女	否	1970年6月	2022年5月 26日	2025年5月 25日
陈嘉	董事会秘书	女	否	1978年1月	2022年5月 26日	2025年5月 25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王遵与董事王惠系亲兄弟关系，董事王遵、王惠与董事沈盛之间是表兄弟关系，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新任董事沈小美女士，1989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13年7月至2016年6月，在广东粤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任出纳；2016年7月至2022年4月，在广东粤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出纳、会计；董事会换届后，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财务总监高海燕女士持有中级会计师证书，2004年8月至今一直在公司从事会计工作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是	董事王遵与董事王惠系亲兄弟关系，董事王遵、王惠与董事沈盛之间是表兄弟关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	否	

务负责人等关键职务是否存在一人兼多职的情况		
-----------------------	--	--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3	0	0	3
管理人员	3	0	0	3
生产人员	26	0	4	22
销售人员	5	0	3	2
技术人员	35	0	5	30
财务人员	4	0	1	3
员工总计	76	0	13	6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20	18
专科	32	29
专科以下	24	16
员工总计	76	6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p>1、薪酬及绩效政策：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了薪酬制度，规范薪酬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与全体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与关键岗位人员签订保密协议，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制度，为员工办理养老、工伤、失业、医疗、公积金的社会保险，同时，在保障员工各项福利和收入的同时，进一步完善现有激励机制，优化绩效考核体系，确保薪酬与绩效挂钩，提高工作效率。</p> <p>2、公司重视内部员工培养，从内部提拔品行优秀、有培养潜力的技术人员，根据政府要求的专工专职，持证上岗要求，不同工种的技术人员均安排参与政府开展的技能岗位培训，考取相应资格证书，对于成功取证人员给予岗位补贴，给予调薪及晋升机会。公司员工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贴、奖金、绩效等。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购买五险、人身意外商业险，结合年度整体盈利情况，对员工进行年度激励。</p> <p>报告期内，公司无离退休职工人员，无需承担相关费用。</p>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执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构成的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严格遵守议事规则规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包含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等条款，能够保护股东与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治理机制中，监事会对董事会及高管的决策起到了监督作用，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受侵害。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等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公司于2021年5月7日发布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完善。上述公司章程修订的议案在2021年5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1年5月

18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2	5	4

2、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6个月内举行	否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20日发出	否	
2022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15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成立后，注意规范公司与股东之间的关系，建立健全了各项管理制度。目前，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公司各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采购、供应、销售系统，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

任与风险，未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资产完整及独立：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土地、房屋、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机构独立：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独立的财务人员，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利安达审字【2023】第 228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2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欧云飞 3 年	崔振杰 2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0.5 万元			

审计报告

利安达审字【2023】第 2281 号

广东粤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粤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安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粤安科技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粤安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粤安科技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粤安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粤安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粤安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粤安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粤安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粤安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粤安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欧云飞、崔振杰

2023年4月25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15,002,332.74	3,803,771.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33,836.72	5,502,225.08
应收账款	六（三）	39,078,385.64	31,284,111.5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四）	2,997,509.53	760,354.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五）	2,253,562.26	5,738,594.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六）	795,502.06	707,730.20
合同资产	六（七）	1,374,553.52	3,301,091.3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八）	3,982.69	716,406.05
流动资产合计		61,539,665.16	51,814,283.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九）	5,785,448.01	3,895,723.69
固定资产	六（十）	9,184,177.68	9,886,203.7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十一）		77,216.74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二）		245,145.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三）	2,052,427.82	2,045,946.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四）	2,773,792.00	2,773,79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795,845.51	18,924,028.61
资产总计		81,335,510.67	70,738,312.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五）	0	10,793,557.8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六）	4,005,747.08	4,823,730.59
预收款项	六（十七）	566,595.50	500,000.00
合同负债	六（十八）	5,127,148.38	2,237,658.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九）	615,057.19	655,595.55
应交税费	六（二十）	16,990.96	18,416.65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一）	373,405.55	562,948.96
其中：应付利息		23,405.55	147,573.96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二）		80,688.55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三）	2,922,840.86	2,326,939.15
流动负债合计		13,627,785.62	21,999,535.7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3,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00.00	3,000,000.00
负债合计		33,627,785.62	24,999,535.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二十五）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六）	21,914,543.29	21,914,543.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七）	828,347.71	631,452.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八）	4,964,834.05	3,192,780.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7,707,725.05	45,738,776.6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7,707,725.05	45,738,776.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1,335,510.67	70,738,312.35

法定代表人：王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海燕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海燕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总收入		53,854,835.24	43,808,888.68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九）	53,854,835.24	43,808,888.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114,980.35	40,386,345.12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九）	41,273,579.29	30,641,333.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三十）	271,051.79	217,937.43
销售费用		0	0
管理费用	六（三十一）	4,683,217.14	5,558,151.90
研发费用	六（三十二）	2,206,537.23	2,770,115.02

财务费用	六（三十三）	680,594.90	1,198,807.42
其中：利息费用		733,988.55	1,118,030.53
利息收入		-77,312.45	76,352.86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四）	37,871.36	40,196.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五）	0	19,828.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六）	-2,851,527.61	-2,390,965.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七）	19,129.65	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45,328.29	1,091,602.74
加：营业外收入		17,251.79	72,815.53
减：营业外支出		112.76	31,571.6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62,467.32	1,132,846.63
减：所得税费用		-6,481.08	-107,752.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8,948.40	1,240,599.3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8,948.40	1,240,599.3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8,948.40	1,240,599.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68,948.40	1,240,599.3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84	0.062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84	0.0620

法定代表人：王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海燕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海燕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122,195.80	35,161,847.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一）	10,931,986.68	5,616,037.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054,182.48	40,777,884.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860,567.03	30,047,950.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11,542.32	9,304,149.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8,388.65	724,200.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二）	11,712,115.36	8,126,268.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132,613.36	48,202,56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1,569.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828.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31,086.66	72,815.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1,086.66	9,092,644.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9,212.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89,212.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568.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	13,793,557.8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00,000.00	13,793,557.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793,557.88	12,609,762.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1,628.77	976,151.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32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55,186.65	13,720,236.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97,469.13	-7,547,931.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2,080.27	9,340,011.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89,549.40	1,792,080.27

法定代表人：王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海燕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海燕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21,914,543.29				631,452.87		3,192,780.49		45,738,776.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21,914,543.29				631,452.87		3,192,780.49		45,738,776.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6,894.84		1,772,053.56		1,968,948.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68,948.40		1,968,948.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6,894.84	-196,894.84				
1. 提取盈余公积								196,894.84	-196,894.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21,914,543.29			828,347.71	4,964,834.05			47,707,725.05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21,914,543.29				507,392.94		2,076,241.08		44,498,177.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21,914,543.29				507,392.94		2,076,241.08		44,498,177.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059.93		1,116,539.41			1,240,599.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0,599.34			1,240,599.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4,059.93		-124,059.93			

1. 提取盈余公积									124,059.93		-124,059.9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21,914,543.29				631,452.87		3,192,780.49		45,738,776.65

法定代表人：王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海燕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海燕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广东粤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

广东粤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广东粤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原名广东粤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安消防公司”),粤安消防公司系由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王惠共同出资组建,于 1997 年 3 月 18 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2016 年 6 月 8 日,广东粤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广东粤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0002311287736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股份总数 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均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法人代表为:王遵。

本公司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穗路 263 号 701、705、706 房(仅限办公)(不可作厂房使用)。

(二)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主要经营活动: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计算机系统服务;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专业设计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对外承包工程;消防技术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消防设施工程施工;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三)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由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公司应评价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企业对持续经营评价结果表明不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主要从事建筑消防施工服务。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十八）“收入”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二十二）“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六）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

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

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七）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

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3.00	3.00
1 至 2 年	5.00	5.00
2 至 3 年	10.00	1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八）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九）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七）“金融资产减值”。

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一）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总经理办公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0-5	19.00-20.00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四)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七）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十八）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

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的业务按照产品可以分为消防工程收入、电力设施及其他产品销售收入、维保收入和设计收入。

（1）消防工程收入确认方法

①消防工程合同约定按进度确定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②消防工程合同约定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履约义务，在工程竣工验收时一次性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

（2）电力设施及其他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电力设施及其他产品已发出且客户验收时，按照合同金额确认收入。

（3）安防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安防产品已发出且客户验收时，按照合同金额确认收入。

（4）维保项目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按照维保合同约定收款进度确认维保项目收入。

（5）设计项目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按照设计方案经客户确认时，按照合同金额确认收入。

（十九）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

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

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一）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

（1）初始计量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后续计量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4）租赁变更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 2022 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 2022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

（三）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 2022 年度无应披露的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3%，6%，9%，10%，13%[注1]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

注 1：营改增前的工程项目，在营改增后按简易征收，适用 3%征收率；营改增后的工程项目，适用 10%、9%的税率；维保服务适用 6%税率；维修服务及销售货物适用 13%税率。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关于公示广东省 2021 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 2021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本公司 2021-2023 年度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 2022 年第三批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公告》，本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 2022 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按《关于进一步提高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16 号)的规定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本公司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2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2 年度，“上年”指 2021 年度。

（一）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54.01	744.51
银行存款	14,920,323.55	1,791,335.76
其他货币资金	78,255.18	2,011,690.89
合计	15,002,332.74	3,803,771.16

注：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用于开具保函的保证金 12,783.34 元使用受到限制。

（二）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3,836.72	5,596,981.91
减：坏账准备	-	94,756.83
合计	33,836.72	5,502,225.08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21,184.17	7.19	3,221,184.17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564,821.53	92.81	2,486,435.89	5.98	39,078,385.64
其中组合：账龄分析法	41,564,821.53	92.81	2,486,435.89	5.98	39,078,385.64
合计	44,786,005.70	—	5,707,620.06	—	39,078,385.64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27,990.71	8.81	1,781,664.08	69.95	1,246,326.6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348,018.38	91.19	1,310,233.51	4.18	30,037,784.87
其中组合：账龄分析法	31,348,018.38	91.19	1,310,233.51	4.18	30,037,784.87
合计	34,376,009.09	—	3,091,897.59	—	31,284,111.50

(1)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恒大地产集团云浮有限公司	2,136,722.72	2,136,722.72	100.00	涉及诉讼纠纷
清远市俊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92,229.08	892,229.08	100.00	涉及诉讼纠纷
湛江市笙坎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188,552.55	188,552.55	100.00	涉及诉讼纠纷
湛江开发区荣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679.82	3,679.82	100.00	与荣发公司的其他工程项目款涉及诉讼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计	3,221,184.17	3,221,184.17	—	—

注：至审计报告截止日，上述四笔款项尚未收回；因与应收款单位之间涉及诉讼纠纷，根据谨慎性原则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往来款计提减值准备情况说明如下：

①恒大地产集团云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大云浮公司”）涉诉案件一审已判决，工程款合理合法，法院支持本公司要求恒大云浮公司支付工程款 2,151,190.31 元（账面金额 2,136,722.72 元，与判决金额差异 14,467.59 元，差异为项目尾款，按谨慎性原值本公司不确认收入挂账）；恒大云浮公司应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支付工程款及违约金，逾期未付需要支付相关利息。经过法院的财产调查，未发现恒大云浮公司有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法院判决本公司在工程款 2,151,190.31 元范围内对自承建工程部分折价或拍卖价款有优先受偿，已经申请对裁定查封恒大云浮公司多处不动产【详见本院（2022）粤 53 执 434 号执行裁定书】轮候查封，但暂无法执行。案件已经判决，尚未执行，根据法院判决及恒大云浮公司实际状况，按谨慎性原则对该应收款项按 100%计提坏账准备。

②清远市俊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俊鑫公司”）涉诉案件二审已判决，工程款合理合法，法院支持本公司要求俊鑫公司支付工程款 892,229.08 元，逾期不付需要支付违约金及利息。经过财产调查，未发现俊鑫公司有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法院判决本公司在工程款 892,229.08 元范围内对自承建工程部分折价或拍卖价款有优先受偿。案件已经判决，尚未执行，根据法院判决及恒大云浮公司实际状况，按谨慎性原则对该应收款项按 100%计提坏账准备。

③湛江市笙欵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笙欵公司”），至审计报告截止日荣发公司应收账款有 188,552.55 元，共有如下两个工程项目应收账款尚未收回；各项目应收账款情况说明如下：

应收湛江恒大绿洲二期发电机房低压开关柜及发电机至低压开关柜电缆桥架安装工程款 7,114.34 元，为项目尾款未收回。案件正在诉讼中，该项目尾款收回的可能性较低，按照谨慎性原值该项应收款单项计提按 100%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湛江恒大绿洲二期（6、7、15、16#楼）永电安装工程款 188,552.55 元，案件一审已判决，工程款合理合法，法院支持本公司要求俊鑫公司支付工程款 188,552.55 元，逾期不付需要支付违约金及利息。经过本公司财产调查，笙欵公司无可执行财产。案件已经判决，尚未执行，根据法院判决及恒大云浮公司实际状况，按谨慎性原则对该应收款项按 100%计提坏账准备。

④湛江开发区荣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发公司”），至审计报告截止日

荣发公司应收账款有 18,592,726.37 元，共有如下三个工程项目应收账款尚未收回；各项目应收账款情况说明如下：

应收荣盛中央广场 A 区消防工程款 15,836,461.62 元，本公司就荣盛中央广场 A 区消防工程款拖欠不还，已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荣发公司归还所欠工程款，案件正在诉讼中；目前本公司已通过法院对该项目的财产申请保全，经广东省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2022)粤 0891 民初 2886 号之三裁定书”裁定，查封荣发公司名下的位于湛江技术开发区海滨大道北 6 号荣盛中央广场 20 号 2 层 11 间商铺，作为保全标的物；保全标的物建筑面积合计 2463.74 m²，经广东万诚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估价，市场价值合计 27,187,500.00 元。财产保全标的物市场评估价值能覆盖本公司应收荣盛中央广场 A 区消防工程款，无须按个别计提法计提坏账准备，但按谨慎性原则该项目应收款项仍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荣盛中央广场 A 区商业裙楼排油烟工程款 1,484.00 元，为项目尾款未收回。因与荣发公司上述荣盛中央广场 A 区消防工程项目正在诉讼中，该项目尾款收回的可能性较低，按照谨慎性原值该项应收款单项计提按 100%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荣盛中央广场 B 区消防补水管路安装工程款 2,195.82 元，为项目尾款未收回。因与荣发公司上述荣盛中央广场 A 区消防工程项目正在诉讼中，该项目尾款收回的可能性较低，按照谨慎性原值该项应收款单项计提按 100%计提坏账准备。

具体诉讼情况详见附注十（二）“或有事项”。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1,658,874.88	649,766.25	3.00
1 至 2 年	4,966,888.59	248,344.43	5.00
2 至 3 年	14,806,691.62	1,480,669.16	10.00
3 至 4 年	32,021.26	16,010.63	50.00
4 至 5 年	43,498.80	34,799.04	80.00
5 年以上	56,846.38	56,846.38	100.00
合计	41,564,821.53	2,486,435.89	—

2.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1,658,874.88

账龄	年末余额
1至2年	6,683,078.37
2至3年	15,906,113.13
3至4年	32,021.26
4至5年	43,498.80
5年以上	462,419.26
合计	44,786,005.70

3.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091,897.59	2,615,722.47	-	-	-	5,707,620.06
合计	3,091,897.59	2,615,722.47	-	-	-	5,707,620.06

4.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5.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湛江开发区荣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592,726.37	41.51	1,671,405.23
佛山锦官置业有限公司	6,444,907.79	14.39	193,347.23
湛江招商港城投资有限公司	5,242,755.17	11.71	157,282.66
雷州市明誉房地产有限公司	4,674,505.81	10.44	140,235.17
湛江市领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90,071.14	8.91	123,623.82
合计	38,944,966.28	86.96	2,285,894.11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7.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97,509.53	100.00	760,354.00	100.00
合计	2,997,509.53	100.00	760,354.00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广东再起工程有限公司	2,316,540.83	77.28
湛江虎能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542,354.00	18.09
尤特森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76,480.00	2.55
广东中宝电缆有限公司	39,117.20	1.30
广东日建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13,017.50	0.43
合计	2,987,509.53	99.67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253,562.26	5,738,594.38
合计	2,253,562.26	5,738,594.3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披露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021,114.00	1,354,337.77
往来款	441,202.68	5,890,997.00
押金、备用金	215,430.14	120,890.14
付现费用	47,415.97	61,036.95
代垫款	30,161.70	35,417.00
合计	2,755,324.49	7,462,678.8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688,075.03	-	-	688,075.03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186,312.80	-	-	186,312.80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1,762.23	-	-	501,762.23

(3)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56,456.91
1 至 2 年	502,942.00
2 至 3 年	1,119,540.00
3 至 4 年	382,927.40
4 至 5 年	180,248.04
5 年以上	13,210.14
合计	2,755,324.49

(4)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688,075.03	-	186,312.80	-	-	501,762.23
合计	688,075.03	-	186,312.80	-	-	501,762.23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湛江开发区荣发房地产开发有限	保证金	1,023,000.00	2-3 年	37.13%	102,30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公司					
荣盛广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441,202.68	1-5 年	16.01%	258,316.08
湛江华侨城欢乐海湾投资发展有 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	1 年以内	14.52%	12,000.00
湛江市戴维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	1-2 年	14.52%	20,000.00
广州通力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69,972.00	1-2 年	2.54%	3,498.60
合计	——	2,334,174.68	——	84.72%	396,114.68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 同履约成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	2,846,653.24	2,051,151.18	795,502.06
合计	2,846,653.24	2,051,151.18	795,502.06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 同履约成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	2,778,011.03	2,070,280.83	707,730.20
合计	2,778,011.03	2,070,280.83	707,730.2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	------	--------	--------	------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工程施工	2,070,280.83			19,129.65		2,051,151.18
合计	2,070,280.83			19,129.65		2,051,151.18

3.存货年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无

4.合同履约成本于本年摊销情况：无。

（七）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891,428.29	516,874.77	1,374,553.52	3,301,091.37	-	3,301,091.37
合计	1,891,428.29	516,874.77	1,374,553.52	3,301,091.37	-	3,301,091.37

2.本年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原因
荣盛中央广场A区消防工程	60,556.82	-	-	涉及诉讼
中央广场A区16#楼防火玻璃侧喷安装工程	208,909.69	-	-	涉及诉讼
中央广场项目A区裙楼消防报警线路调试工程	247,408.26	-	-	涉及诉讼
合计	516,874.77	-	-	——

注：至审计报告截止日，上述与荣发公司三个工程项目；本公司已提起诉讼，对已发生成本未结算收入的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说明如下：

（1）与荣发公司荣盛中央广场A区消防工程的合同资产按账龄计提减值准备，具体说明详见上述附注六（三）“应收账款”。

（2）与荣发公司中央广场A区16#楼防火玻璃侧喷安装工程款拖欠案件正在诉讼中，本公司未对该项目欠款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该项目款收回的可能性较低，按谨慎性原则对该合同资产按100%计提坏账准备。

（3）与荣发公司中央广场项目A区裙楼消防报警线路调试工程款拖欠案件正在诉讼中，本公司未对该项目欠款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该项目款收回的可能性较低，按谨慎性原则对该合同资产按100%计提坏账准备。

具体诉讼情况详见附注十（二）“或有事项”。

（八）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缴税金	2,561.63	185,158.36
减免税额	1,400.00	1,120.00
增值税进项税	21.06	530,127.69
合计	3,982.69	716,406.05

（九）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422,798.69	-	-	5,422,798.69
2、本年增加金额	3,966,968.51	-	-	3,966,968.51
（1）外购	3,966,968.51	-	-	3,966,968.51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1,773,159.72	-	-	1,773,159.72
（1）处置	1,773,159.72	-	-	1,773,159.72
（2）其他转出	-	-	-	-
4、年末余额	7,616,607.48	-	-	7,616,607.4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629,851.66	-	-	629,851.66
2、本年增加金额	325,140.78	-	-	325,140.78
（1）计提或摊销	325,140.78	-	-	325,140.78
3、本年减少金额	21,056.31	-	-	21,056.31
（1）处置	21,056.31	-	-	21,056.31
（2）其他转出	-	-	-	-
4、年末余额	933,936.13	-	-	933,936.1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897,223.34	-	-	897,223.34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1）计提	-	-	-	-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2) 其他转出	-	-	-	-
4、年末余额	897,223.34	-	-	897,223.34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5,785,448.01	-	-	5,785,448.01
2、年初账面价值	3,895,723.69	-	-	3,895,723.69

2.投资性房地产产权状况

项目	账面原值	权属证明文件名称及文号
荣盛中央广场 18 号楼 1907 号公寓	618,609.17	粤（2019）湛江市不动产权第 0046901 号
荣盛中央广场 18 号楼 1908 号公寓	811,178.95	粤（2019）湛江市不动产权第 0046734 号
荣盛中央广场 18 号楼 1909 号公寓	601,578.85	粤（2019）湛江市不动产权第 0057953 号
荣盛中央广场 18 号楼 1910 号公寓	601,744.64	粤（2019）湛江市不动产权第 0046747 号
荣盛中央广场 18 号楼 1911 号公寓	624,886.28	粤（2019）湛江市不动产权第 0046908 号
荣盛中央广场 18 号楼 1912 号公寓	305,655.93	粤（2019）湛江市不动产权第 0046724 号
领地海纳公馆商业楼 147 号商铺	1,859,144.87	粤（2019）佛南不动产权第 0098188 号
荣盛中央广场 12 号楼 1907 号办公室	536,060.07	粤（2022）湛江市不动产权第 0051244 号
荣盛中央广场 12 号楼 1908 号办公室	536,060.07	粤（2022）湛江市不动产权第 0051248 号
荣盛中央广场 12 号楼 1909 号办公室	536,060.07	粤（2022）湛江市不动产权第 0051245 号
海湾邨都商住小区二期 15 号楼地下室 31 号停车位	98,095.24	粤（2022）湛江市不动产权第 0097497 号
海湾邨都商住小区二期 14 号楼地下室 89 号停车位	98,095.24	粤（2022）湛江市不动产权第 0110183 号
海湾邨都商住小区二期 14 号楼地下室 92 号停车位	95,152.38	粤（2022）湛江市不动产权第 0110324 号
海湾邨都商住小区二期 12 号 13 号楼 -1 层地下室 083 号车位	98,095.24	粤（2022）湛江市不动产权第 0106436 号
海湾邨都商住小区二期 12 号 13 号楼 -1 层地下室 086 号车位	98,095.24	粤（2022）湛江市不动产权第 0104174 号
海湾邨都商住小区二期 12 号 13 号楼 -1 层地下室 080 号车位	98,095.24	粤（2022）湛江市不动产权第 0106440 号

（十）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9,184,177.68	9,886,203.72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9,184,177.68	9,886,203.72

1.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0,920,704.22	734,592.69	159,292.04	110,326.20	11,924,915.15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1) 购置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140,676.00	-	-	140,676.00
(1) 处置或报废	-	140,676.00	-	-	140,676.00
4、年末余额	10,920,704.22	593,916.69	159,292.04	110,326.20	11,784,239.15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600,449.01	288,843.41	78,021.11	71,397.90	2,038,711.43
2、本年增加金额	524,193.72	112,606.68	30,201.72	27,990.12	694,992.24
(1) 计提	524,193.72	112,606.68	30,201.72	27,990.12	694,992.24
3、本年减少金额	-	133,642.20	-	-	133,642.20
(1) 处置或报废	-	133,642.20	-	-	133,642.20
4、年末余额	2,124,642.73	267,807.89	108,222.83	99,388.02	2,600,061.4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年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8,796,061.49	326,108.80	51,069.21	10,938.18	9,184,177.68
2、年初账面价值	9,320,255.21	445,749.28	81,270.93	38,928.30	9,886,203.72

2. 期末已经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70,212.04 元。

3. 房屋及建筑物产权状况

项目	账面原值	权属证明文件名称及文号
双城国际大厦 701 房	3,017,108.60	粤（2018）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2225969 号
双城国际大厦 705 房	3,962,482.59	粤（2018）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2226041 号
双城国际大厦 706 房	3,376,293.40	粤（2018）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2226045 号
荣盛中央广场 18 号楼 603 公寓	564,819.63	粤（2019）湛江市不动产权第 0060072 号

4.抵押固定资产清单

抵押财产名称	权属证明文件名称及文号	抵押财产存放处所
写字楼	粤（2018）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2225969 号	天河区华穗路 263 号 701 房
写字楼	粤（2018）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2226041 号	天河区华穗路 263 号 705 房
写字楼	粤（2018）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2226045 号	天河区华穗路 263 号 706 房

注：2022 年 8 月 4 日本公司以上述房产为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22）穗银综授额字第 000295 号”的授信额度贷款合同做抵押担保，并签订了编号为“（2022）穗银综授额字第 000295 号-担保-01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担保额为人民币 1215.2018 万。

（十一）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9,588.30	-	-	-	209,588.30
1、年初余额	-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209,588.30	-	-	-	209,588.30
4、年末余额	-	-	-	-	-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32,371.56	-	-	-	132,371.56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1）计提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132,371.56	-	-	-	132,371.56
（1）处置	132,371.56	-	-	-	132,371.56
4、年末余额	-	-	-	-	-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1) 计提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年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	-	-	-	-
2、年初账面价值	77,216.74	-	-	-	77,216.74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双城国际大厦办公室装修费	245,145.72	-	245,145.72	-	-
合计	245,145.72	-	245,145.72	-	-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908,042.31	1,036,206.35	6,845,705.43	1,026,855.82
可抵扣亏损	5,233,718.56	1,016,221.47	5,252,848.21	1,019,090.92
合计	12,141,760.87	2,052,427.82	12,098,553.64	2,045,946.74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拍卖所得资产：		
粤港大厦西梯 1601 房	1,128,832.00	1,128,832.00
粤港大厦西梯 1602 房	1,644,960.00	1,644,960.00
合计	2,773,792.00	2,773,792.00

(十五)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	8,138,674.54
质押借款	-	2,654,883.34
合计	-	10,793,557.88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无。

(十六) 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376,498.79	3,935,376.40
1至2年	552,994.59	888,354.19
2至3年	76,253.70	-
合计	4,005,747.08	4,823,730.59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佛山市顺风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238,194.66	质保金
广州星南洋电气有限公司	143,900.00	项目未完工
广州市密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2,823.73	项目未完工
佛山市源绿品通风设备有限公司	44,456.70	项目未完工
深圳市共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3,400.00	项目未完工
广州市国隆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20,034.00	质保金
东莞市飞达机电配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1,763.00	质保金
合计	624,572.09	——

(十七)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6,595.50	-
1至2年	-	-
2至3年	-	500,000.00
3至4年	500,000.00	-
合计	566,595.50	500,000.00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州市黄金广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项目未完结
合计	500,000.00	——

注：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账款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00 元，为预收广州市黄金广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越秀晋德汇消防工程项目的工程款。该项目工程因委托方破产无法进行，工程应按收回款项抵减投入成本净额计入资产损失，鉴于破产清算财产分配未最终落实，故项目一直挂账未进行核销，不做收入确认。事件详情见本附注十一

（一）“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十八）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同负债	5,127,148.38	2,237,658.37
合计	5,127,148.38	2,237,658.37

（十九）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655,595.55	7,568,573.67	7,609,112.03	615,057.1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43,595.29	543,595.29	-
合计	655,595.55	8,112,168.96	8,152,707.32	615,057.19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5,595.55	7,185,232.34	7,225,770.70	615,057.19
职工福利费	-	27,588.74	27,588.74	-
社会保险费	-	341,837.59	341,837.5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09,735.87	309,735.87	-
工伤保险费	-	8,985.28	8,985.28	-
重大疾病医疗补助	-	23,116.44	23,116.44	-
住房公积金	-	13,915.00	13,915.00	-
合计	655,595.55	7,568,573.67	7,609,112.03	615,057.19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534,410.01	534,410.01	-
失业保险费	-	9,185.28	9,185.28	-
合计	-	543,595.29	543,595.29	-

(二十)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5,268.48	7,985.6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177.64	7,607.93
印花税	5,912.63	2,793.50
城市建设维护税	368.79	17.23
教育费附加	158.05	7.3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5.37	4.92
合计	16,990.96	18,416.65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23,405.55	147,573.96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350,000.00	415,375.00
合计	373,405.55	562,948.96

1.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142,261.46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23,405.55	5,312.50
合计	23,405.55	147,573.96

(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350,000.00	350,000.00
质量保证金	-	50,000.00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350,000.00	350,000.00
维保费	-	12,375.00
测试费	-	3,000.00
合计	350,000.00	415,375.00

(2) 按账龄划分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	15,375.00
1至2年(含2年)	-	350,000.00
2至3年(含3年)	350,000.00	-
3至4年(含4年)	-	50,000.00
合计	350,000.00	415,375.00

(3)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湛江开发区荣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0,000.00	往来款
合计	350,000.00	——

(二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	80,688.55
合计	-	80,688.55

(二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922,840.96	2,326,939.15
合计	2,922,840.96	2,326,939.15

(二十四) 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3,000,000.00
保证借款	-	-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	-
合计	20,000,000.00	3,000,000.00

注：（1）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银行”）贷款金额 10,000,000.00 元，为抵押担保贷款。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4 日与广发银行签订了编号为“（2022）穗银综授额字第 000295 号”的授信额度贷款合同，授信额度总额 1,000.00 万元；期末余 4 笔借款：①2022 年 8 月 25 日借款金额 2,474,056.97 元，到期日为 2025 年 8 月 2 日；②2022 年 8 月 25 日借款金额 2,525,943.03 元，到期日为 2025 年 8 月 2 日；③2022 年 9 月 22 日借款金额 2,294,392.14 元，到期日为 2025 年 8 月 2 日；④2022 年 9 月 23 日借款金额 2,705,607.86 元，到期日为 2025 年 8 月 2 日；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根据实际放款日当日定价基准利率和定价公式确定贷款利率。贷款抵押担保情况详见下述附注十（二）“或有事项”。

（2）中国银行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贷款为抵押担保贷款。期末余 2 笔借款，①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与中国银行签订了编号为“GDK475010120211460”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000,000.00 元，借款日 2021 年 12 月 17 日，到期日 2024 年 12 月 16 日，借款利率为 4.25%；②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 日与中国银行签订了编号为“GDK475010120211033”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7,000,000.00 元，借款日 2022 年 3 月 4 日，到期日 2025 年 3 月 3 日，借款利率为 4.10%；贷款抵押担保情况详见下述附注十（二）“或有事项”。

（二十五）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000.00	-	-	-	-	-	20,000,000.00

（二十六）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1,914,543.29	-	-	21,914,543.29
合计	21,914,543.29	-	-	21,914,543.29

（二十七）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31,452.87	196,894.84	-	828,347.71
合计	631,452.87	196,894.84	-	828,347.71

(二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192,780.49	2,076,241.0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192,780.49	2,076,241.08
加: 本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8,948.40	1,240,599.34
其他转入	-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6,894.84	124,059.9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4,964,834.05	3,192,780.49

(二十九)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小计:	44,893,660.94	34,641,227.24	37,426,992.45	27,289,903.72
消防工程	44,893,660.94	34,641,227.24	35,737,298.75	26,105,529.74
安防产品	-	-	1,689,693.70	1,184,373.98
其他业务小计:	8,961,174.30	6,632,352.05	6,381,896.23	3,351,429.63
维护保养	6,692,418.18	4,374,494.08	5,208,535.56	3,126,621.70
设计	-	-	2,830.19	-
维修	32,622.49	29,808.31	24,955.40	7,642.20
材料销售	905,816.25	361,104.37	182,296.11	82,130.92
服务	163,961.42	114,841.88	912,278.97	135,034.81
软件销售	-	-	51,000.00	-
投资性房产出售	1,166,355.96	1,752,103.41	-	-
合计	53,854,835.24	41,273,579.29	43,808,888.68	30,641,333.35

(三十)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832.25	31,001.32
教育费附加	20,582.45	13,822.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721.63	9,214.97
印花税	39,516.23	25,055.30
车船税	4,080.00	4,270.00
房产税	145,764.50	133,293.67
土地使用税	1,554.73	1,279.75
合计	271,051.79	217,937.43

(三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31,746.08	2,394,995.88
折旧费	854,964.96	774,405.00
中介服务费用	452,522.79	414,226.59
业务招待费	352,824.98	263,851.7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5,145.72	326,860.80
运输费	261,867.20	293,030.47
办公费	203,252.26	288,413.23
诉讼费	182,267.45	35,126.88
其他费用	116,829.88	115,946.24
差旅费	109,745.71	100,638.86
广告费	37,735.87	350,032.40
通讯费	12,081.09	-
交通费	22,233.15	20,252.22
租金	-	180,371.56
合计	4,683,217.14	5,558,151.90

(三十二)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81,832.61	2,410,807.97
折旧与摊销	165,168.06	165,879.00
其他费用	32,933.57	119,900.24
直接投入	26,602.99	21,027.81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设计费	-	52,500.00
合计	2,206,537.23	2,770,115.02

(三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733,988.55	1,118,030.53
减：利息收入	77,312.45	76,352.86
手续费支出	4,069.66	42,383.78
贴现手续费	19,849.14	114,745.97
合计	680,594.90	1,198,807.42

(三十四)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利得	36,750.00	39,475.48
个税手续费返还	1,121.36	720.68
合计	37,871.36	40,196.16

(三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银行理财产品	-	19,828.69
合计	-	19,828.69

(三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94,756.83	-94,756.83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2,615,722.47	-1,905,685.07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186,312.80	-390,523.77
合同资产信用减值损失	-516,874.77	-
合计	-2,851,527.61	-2,390,965.67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9,129.65	-
合计	19,129.65	-

(三十八)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17,250.94	72,815.53	17,250.94
其他	0.85	-	0.85
合计	17,251.79	72,815.53	17,251.79

(三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公益性捐赠支出	-	14,484.00	-
税收滞纳金	112.76	17,087.64	112.76
合计	112.76	31,571.64	112.76

(四十)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6,481.08	-107,752.71
合计	-6,481.08	-107,752.7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62,467.3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4,370.10
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股利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881.6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23,732.84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的影响	-
所得税费用	-6,481.08

(四十一)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证金、押金	2,364,908.55	3,790,303.98
往来款	7,050,000.00	-
政府补贴款	36,750.00	39,475.48
备用金	21,220.00	22,570.00
利息收入	77,312.45	76,352.86
其他	1,381,795.68	1,687,334.86
合计	10,931,986.68	5,616,037.18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	7,057,202.68	-
支付管理费用	2,509,303.50	2,359,933.80
支付的保函等各类保证金	700,503.00	4,083,404.64
汇兑损失、手续费	23,918.80	42,383.78
其他	1,421,187.38	1,640,546.02
合计	11,712,115.36	8,126,268.24

(四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68,948.40	1,240,599.3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9,129.65	
信用减值损失	2,851,527.61	2,390,965.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65,434.51	940,284.00
使用权资产折旧	-	132,371.56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5,145.72	326,860.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7,250.94	-72,815.53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733,988.55	1,118,030.53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19,828.6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6,481.08	-107,752.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341,020.87	2,307,765.4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5,380,722.99	-9,567,648.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3,339,088.12	-6,113,516.74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1,569.12	-7,424,684.7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989,549.40	1,792,080.27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792,080.27	9,340,011.3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97,469.13	-7,547,931.08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4,989,549.40	1,792,080.27
其中: 库存现金	3,754.01	744.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985,795.39	1,791,335.76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89,549.40	1,792,080.27

(四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12,783.34	开具的保函保证金
合计	12,783.34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信用风险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2.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

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市	投资管理	1,000.00 万元	49.50	49.50

注：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王遵。

（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1.关联方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物/单位/人	最高担保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产抵押担保	616.9457	2022/8/4	2025/8/3	否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	保证担保	1,000.00	2021/10/25	2025/12/31	否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产抵押担保	1,000.00	2021/10/25	2025/12/31	否
王遵、欧燕娟	本公司	保证担保	1,000.00	2022/8/4	2025/8/3	否
王遵	本公司	保证担保	1,000.00	2021/10/25	2025/12/31	否

（1）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以房产作抵押担保，最高担保额金额为 616.9457 万元，对应抵押担保房产明细如下：

所属公司	抵押财产名称	权属证明文件名称及文号	抵押财产存放处所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写字楼	粤（2018）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2225966 号	天河区华穗路 263 号 702 房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写字楼	粤（2018）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2225967 号	天河区华穗路 263 号 703 房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写字楼	粤（2018）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2225968 号	天河区华穗路 263 号 704 房

注：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以上述房产作抵押担保，于 2022 年 8 月 4 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22）穗银综授额字第 000295 号-担保 01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担保额为人民币 616.9457 万。

（2）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以公司名义作保证担保，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GBZ475010120211306”，最高担保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

（3）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以房产作抵押担保，最高担保额金额为 1,000.00 万元，对应抵押担保房产明细如下：

所属公司	抵押财产名称	权属证明文件名称及文号	抵押财产存放处所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32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67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68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66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69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70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14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15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16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17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18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19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961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21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22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24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51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78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959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27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28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29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30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商铺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150333831 号	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注：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以上述房产作抵押担保，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签订了编号为“GDY475010120211251”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担保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

(4) 王遵以法人名义作保证担保，于 2022 年 8 月 4 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2022)穗银综授字第 000295 号-担保 02 号”，最高担保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

(5) 王遵以法人名义作保证担保，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GBZ475010120211305”，最高担保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83,374.76	1,830,397.89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 截止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被抵押担保情况：

担保人	担保合同号	最高抵押担保物金额/保证金额（万元）	期限	被担保内容及金额
-----	-------	--------------------	----	----------

担保人	担保合同号	最高抵押担保物金额/保证金额（万元）	期限	被担保内容及金额
王遵	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22)穗银综授字第 000295 号-担保 02 号) 提供保证担保	1,0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编号为“(2022)穗银综授字第 000295 号”的授信额度合同, 授信最高限额 1,000.00 万元,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贷款 1,000.00 万元
欧燕娟	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22)穗银综授字第 000295 号-担保 02 号) 提供保证担保	1,000.00	2022/8/4-2025/8/3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签订以位于天河区华穗路 263 号 702-704 房子担保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编号:(2022)穗银综授字第 000295 号-担保 01 号)	616.9457		
王遵	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GBZ475010120211305) 提供保证担保	1,000.00		中国银行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编号为“GDK475010120211460”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300.00 万元; 中国银行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编号为“GDK475010120211033”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700.00 万元。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GBZ475010120211306) 提供保证担保	1,000.00	2021/10/25-2025/12/31	
广东粤安实业有限公司	签订以位于越秀区龟岗大马路 6 号 3 层 52 套商铺担保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编号:GDY475010120211251)	1,000.00		

2. 未决诉讼情况

截止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未决诉讼情况如下:

序号	被告单位	案由	上诉申请日	案件受理日	案件号	涉诉案款项(元)	财产保全金额	判决执行情况
----	------	----	-------	-------	-----	----------	--------	--------

序号	被告单位	案由	上诉申请日	案件受理日	案件号	涉诉案款项(元)	财产保全金额	判决执行情况
1	湛江市笙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1年10月27日	2022年01月05日	(2022)粤08民初19号	7,114.34	0.00	已立案 已开庭 未判决
2	湛江开发区荣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2年04月13日	2022年04月15日	(2022)粤0891民初2884号	515,060.00	0.00	已立案 未开庭
3	湛江开发区荣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2年04月13日	2022年04月15日	(2022)粤0891民初2885号	729,000.00	0.00	已立案 未开庭
4	湛江开发区荣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2年04月13日	2022年04月15日	(2022)粤0891民初2886号	24,486,850.36	27,187,500.00	已立案 未开庭
合计						25,738,024.70	—	—
诉讼涉案金额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96,210.34	—	—

3. 已决诉讼情况

截止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已决诉讼情况如下：

序号	被告单位	案由	判决时间	判决书号	判决执行情况	涉诉案款项(元)
1	湛江市笙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3年02月13日	(2022)粤08民初20号	判决未执行	181,438.21
2	清远市俊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2年08月15日	(2022)粤18民终2339号	判决未执行	892,229.08
3	恒大地产集团云浮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2年06月08日	(2021)粤53民初292号	判决未执行	1,931,892.07
4	恒大地产集团云浮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2年06月08日	(2021)粤53民初292号	判决未执行	219,298.24

序号	被告单位	案由	判决时间	判决书号	判决执行情况	涉诉案款项（元）
	有限公司	同纠纷	08 日	291 号		
合计						3,224,857.60
诉讼涉案金额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10,390.01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

1.2015 年 4 月，公司获取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发布的关于广州市龟岗大马路 2-14 号粤港大厦西梯 1601 房（办公部分）、广州市龟岗大马路 2-14 号粤港大厦西梯 1602 房（办公部分）的拍卖公告，公司参与拍卖并获得此两项资产。由于拍卖获得的房屋未通过综合验收，原用地单位尚欠土地出让金本金及违约金未缴清，导致公司暂未能办理产权过户。

2015 年 5 月 13 日，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裁定公司可凭执行裁定书至财产管理机构办理相关产权过户登记手续，但由于开发商未完全缴清土地出让金(只缴纳了本金，尚欠滞纳金)，导致公司未能办理房产证。公司一直积极与办证部门沟通，但依然无法预计可以办妥产权证书的时间。

2.2014 年 12 月 29 日公司与广州市黄金广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越秀晋德汇消防工程合同，合同金额 438.00 万元，已收取金额 50.00 万元。由于广州市黄金广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无力支付余额，双方经过调解达成一致。2018 年 10 月 19 日，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民事发布调解书（（2018）粤 0104 民初 16080 号）表明广州市黄金广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应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前向被告本公司支付拖欠的工程款 2,599,878.75 元及利息（利息以本金 2,599,878.75 元为基数，自工程量确认之日即 2017 年 6 月 5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若未按上述履行债务的，自逾期之日起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根据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法院“（2018）粤 01 破 104-1 号”和“（2018）粤 01 破 105-1 号”民事裁定书，广州市黄金广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经进入破产审查；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进行了债权申报；破产清算财产分配未最终落实。

截止审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未收到广州市黄金广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剩余工程款。

十二、补充资料

（一）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7,250.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75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09.45	
小计	55,010.39	
所得税影响额	8,251.56	
合计	46,758.83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1	0.0984	0.098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1	0.0961	0.0961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23 年 04 月 25 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公司名称：广东粤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